

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

一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，每季至少召開會議乙次，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。

二、內部稽核主管與審計委員會之溝通：

- 定期性－於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發現及異常事項改善進度，回覆獨立董事所提出的問題，並依其指示加強稽核工作內容，確保內控制度的有效性。
- 非定期性－平時利用電話、電子郵件或當面方式溝通，若發現有重大違規情事，立即通知獨立董事。

113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：

日期及溝通方式	溝通內容	溝通結果與獨董回應
113.03.07 (審計委員會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112 年度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➢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」 ➢ 修訂本公司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案 ➢ 修訂本公司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案 	無異議通過並送交董事會決議
113.05.09 (審計委員會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113Q1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➢ 擬增修本公司「內部控制制度」案 	無異議通過並送交董事會決議
113.08.08 (審計委員會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113Q2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	無異議通過
113.11.11 (審計委員會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113Q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➢ 訂定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 ➢ 訂定本公司「永續資訊管理辦法」案 	無異議通過並送交董事會決議
113.12.02 (電子郵件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近期內控缺失實例分享 ➢ ESG 之資訊要求 	無異議通過

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

三、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之溝通：

- 定期性－會計師於核閱或查核季報、半年報及年報前後期間，就核閱及查核計劃、執行情形及結果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。
- 非定期性－如有其他營運方面或內控等相關個案需即時進行溝通討論，則視情況安排會議。

113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：

日期及溝通方式	溝通內容	溝通結果與獨董回應
113.03.07 (審計委員會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➢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	無異議通過並送交董事會決議
113.05.09 (審計委員會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 	無異議通過並送交董事會決議
113.08.08 (審計委員會)	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	無異議通過並送交董事會決議
113.11.11 (審計委員會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 ➢ 113 年度與治理單位溝通之計畫 ➢ 主辦會計師之角色及責任 ➢ 查核計畫 ➢ 會計師之獨立性 ➢ 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理系統 ➢ 法令分享 	無異議通過並送交董事會決議